证券代码:300119　　证券简称:瑞普生物　　公告编号:2012-099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异议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鲍恩东	董事	因公未出席	李旭东
戴金平	独立董事	因公未出席	张俊民

审计意见提示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负责人李守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文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永锋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简介

A股简称	瑞普生物
A股代码	300119
法定代表人	李守军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凯	徐健
联系地址	天津市空港经济区环河北路76号空港商务园西区W2	天津市空港经济区环河北路76号空港商务园西区W2
电话	022-88958118	022-88958118
传真	022-88958118	022-88958118
电子信箱	zqb@ringpu.com	zqb@ringpu.com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主要会计数据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16,356,101.64	269,824,488.83	17.25%
营业利润(元)	76,208,508.01	72,571,619.99	5.01%
利润总额(元)	85,917,687.67	75,518,290.91	1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580,712.29	56,987,292.22	1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420,216.84	54,816,737.6	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88,730.09	-7,659,257.02	81.33%
项目	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25,450,070.21	1,671,176,719.06	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00,348,365.43	1,392,931,975.88	0.53%
股本(股)	192,784,800	148,296,000	30%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54	0.2956	16.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54	0.2956	16.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27	0.2843	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	4.2%	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8%	4.04%	-0.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72	-0.0516	39.53%
	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2638	9.3929	-22.67%
资产负债率(%)	13.96%	10.48%	3.4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如有追溯调整,请填写调整说明)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元)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163.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225,784.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98,699.2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者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5,140.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31,194.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2,508.68	
所得税影响额	-327,370.47	
合计	10,160,495.45	--

三、董事会报告

(一)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动物保健品制造业	314,360,231.91	136,332,157.4	56.63%	17.48%	16.51%	0.36%
分产品						
兽用生物制品	166,740,500.76	51,531,337.72	69.09%	18.35%	29.39%	-2.64%
兽用制剂	79,324,702.12	24,702,039.8	68.86%	32.36%	29.63%	0.66%
兽用原料药	73,550,599.11	64,994,816.04	11.63%	1.12%	1.22%	-0.09%
小计	319,615,801.99	141,228,193.56	55.81%	16.84%	14.73%	0.81%
减:内部抵销数	5,255,570.08	4,896,036.16	6.84%	-12.08%	-19.42%	8.48%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整体实力不断增强,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扩大,兽用制剂实现收入7,932.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2.36%;兽用生物制品实现收入16,674.0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8.35%,其中政府招标收入3,555.8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14%,扣除政府招标销售后的兽用生物制品实现销售收入13,118.1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8.93%;湖北龙翔实现兽用原料药收入7,355.0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12%。

扣除政府招标和兽用原料药产品后,公司共实现收入20,525.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1.82%。

兽用制剂产品通过营销策略,增加高毛利产品销售,毛利率本期较上年同期略有增加;而兽用生物制品主要由于招标产品的下降及其他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整体毛利率较上年同期降低2.64个百分点;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较上年同期增加0.36个百分点。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较大的原因说明

兽用制剂产品通过营销策略,增加高毛利产品销售结构,使得毛利率本期较上年同期略有增加;而兽用生物制品主要由于招标产品的下降,使得整体毛利率较上年同期降低2.64%。

(二)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东北区	28,713,089.89	14%
华北区	74,873,203.42	22.36%
山东区	37,063,134.62	-8.95%
河南区	20,363,915.24	33.43%
华东区	40,747,422.5	22.53%
华中区	41,852,170.31	57.61%
西南区	30,084,826.61	5.61%
其他区	34,965,747.7	65.63%
国外区	10,952,291.7	-49.77%
小计	319,615,801.99	16.84%
减:内部抵销数	5,255,570.08	-12.08%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稳步推进产品营销,扩大销售市场,上半年国内销售额中,除山东区因政府招标影响略有下滑外,其他区均有不同程度的增加。在国内市场毛利高于国际市场的情况下,湖北龙翔适度下调了国际出口额度,原料药出口较上年同期下降49.77%。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的说明

主营业务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利润构成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六)无形资产(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探矿权、采矿权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因素及重大不利变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七)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受到严重影响的具体情况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6,471.4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46.9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470.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瑞普高科动物疫苗扩建项目	是	1,914.67	1,914.67	17.68	1,914.67	100%	2011年12月31日	759.79	是	否
2.瑞普生物动物疫苗扩建项目	是	14,157.33	23,726.73	909.62	909.62	3.83%	2013年6月30日		否	否
3.瑞普生物研发中心项目	是	5,245	6,200	547.03	1,869.81	30.16%	2012年10月31日		否	否
4.瑞普天津动物用头孢酸酯注射液和中药副剂扩建项目	否	7,015	7,015	293.47	608.01	8.67%	2012年8月31日		否	否
5.瑞普保定动物疫苗扩建项目	否	6,936	6,936	248.58	4,690.80	67.63%	2011年12月31日	821.44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5,268	45,792.40	2,016.38	9,992.91	-	-	1,581.23	-	-
超募资金投向										
1.收购湖南中岸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股权	否	1,723	1,723		1,723	100%	2011年1月6日			否
2.归还银行贷款	否	6,400	6,400		6,400	100%	2011年8月31日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7,600	7,600		7,600	100%				
4.购买空港商务园办公用房	否	7,958.43	7,958.43	334.01	7,958.43	100%				否
5.收购瑞普保定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股权	否	7,000	7,000	419.11	419.11	5.99%				否
6.向湖北龙翔药业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庆尼妙林和氟苯尼考(I号工艺)生产线	否	1,800	1,800			0%	2013年12月31日			否
7.向湖南中岸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增资用于扩建活疫苗车间、新建灭活疫苗车间	否	2,697	2,697	197.4	197.4	7.32%	2013年9月30日			否
8.收购内蒙古瑞普大地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1%股权	否	180	180	180	180	100%	2012年6月30日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900	4,900	0	0	0%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0,258.43	40,258.43	1,130.52	24,477.94	-			-	-
合计	-	75,526.43	86,050.83	3,146.90	34,470.85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 适用 □ 不适用 超募资金总额70,248.49万元,已明确用途金额为50,782.83万元,尚有可支配超募资金19,465.66万元。(不含利息和手续费支出)。 1.公司2010年12月1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超募资金6,400.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使用超募资金7,6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超募资金1,723万元收购湖南中岸生物药业有限公司17.23%的股权,并经公司2011年1月5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上述事项。截止2011年03月31日上述事项均已完成。 2.公司2011年8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超募资金7624.42万元购买资产及支付相关费334.01万元(包括但不限于运行费表、装套饰量的契税、维修基金以及其他需费用等),并经公司2011年8月30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 3.公司2011年11月1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超募资金955万元追加投入"研发中心项目",并经公司2011年12月13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 4.公司2012年3月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超募资金7000万元人民币收购创海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瑞普(保定)生物药业有限公司25%的股权,并经公司2012年3月26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截止报告期末已支付代扣代缴税款部分累计419.11万元。 5.公司2012年3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使用超募资金1800万元向湖北龙翔药业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年产5吨沃尼妙林生产线及年产20吨氟苯尼考(I号工艺)生产线,截止报告期末已将增资款划入湖北龙翔募集资金账号,项目实际发生支出0.00万元;使用超募资金2697万元向湖南中岸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增资,用于扩建湖南中岸活疫苗车间、新建灭活疫苗车间,截止报告期末已将增资款划入湖南中岸募集资金账号,项目实际发生支出197.40万元。 6.公司2012年5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超募资金180万元民币收购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内蒙古瑞普大地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1%的股权的决议。截止报告期末上述事项均已完成。 7.公司2012年5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动物疫苗扩建项目"投资预算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9569.4万元追加投入"动物疫苗扩建项目"。 8.公司2012年6月1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49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报告期末款项尚未支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1.公司于2011年8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由天津市东丽开发区瑞普(天津)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厂区预留空地,变更为天津市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以东、东九道以北的工业用地。 2.2012年3月7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瑞普高科动物疫苗扩建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瑞普高科现有厂区将成为家禽灭活苗生产基地,董事会同意将"瑞普高科动物疫苗扩建项目"中部分禽用灭活疫苗车间及转移因子车间实施地点变更为公司在空港经济区购买的【津空经(挂)2010-034号】土地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2012年3月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瑞普高科动物疫苗扩建项目"实施主体将由天津瑞普高科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并经公司2012年3月26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定投入的注塑管道4,875.54万元,已在2011年1月份用募集资金置换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瑞普生物动物疫苗扩建项目	瑞普高科动物疫苗扩建项目	23,726.73	909.62	909.62	3.83%	2013年06月30日			否
合计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2012年3月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瑞普高科动物疫苗扩建项目"实施主体将由天津瑞普高科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并经公司2012年3月26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2年3月7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瑞普高科动物疫苗扩建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瑞普高科现有厂区将成为家禽灭活苗生产基地,董事会同意将"瑞普高科动物疫苗扩建项目"中部分禽用灭活疫苗车间、禽/畜用活疫苗车间及转移因子车间实施地点变更为公司在空港经济区购买的【津空经(挂)2010-034号】土地上。 公司2012年5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动物疫苗扩建项目"投资预算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9569.4万元追加投入"动物疫苗扩建项目"。上述议案已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重大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1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1年末总股本148,29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共计44,488,800股;同时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3元的股利分红(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2.7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总股份增至192,784,800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于2012年5月4日执行完毕。

公司2012年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十一)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二)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1、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万元)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自本期初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创海发展有限公司	瑞普(保定)生物药业有限公司25%股权	2012年05月31日	7,000	0	264.01	否	参考公允价值	是	是	3.97%	不适用
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瑞普大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11%股权	2012年06月30日	180	0	0	否	双方协商	是	是	0%	不适用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1、收购瑞普(保定)生物药业有限公司25%股权:

2012年3月26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7000万元人民币收购创海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瑞普(保定)生物药业有限公司2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瑞普(保定)生物药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公司经过对瑞普(保定)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进行整合优化资源及资本架构,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规划,有助于增强对子公司控制,同时也有助于增加公司竞争力,巩固竞争地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实现长远规划及可持续发展的业务目标,提供有力支持和奠定坚实的基础。

2、收购内蒙古瑞普大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11%股权:

2012年5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180万元收购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内蒙古瑞普大地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普大地)11%的股权。此次收购前公司持有瑞普大地40%的股权,账面价值为5,514,259.60元,此次收购11%股权收购价款为180万元,收购后持股比例为51%,并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瑞普大地于2012年6月14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公司于2012年6月30日支付股权转让款,并于付款日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本次收购瑞普大地股权有助于提高公司对瑞普大地的控制力,完善和拓展公司业务范围,为未来公司在牛、羊等大动物保健品领域的发展奠定基础。公司控股瑞普大地后将更利于瑞普生物将技术、管理、营销等方面的优势向瑞普大地输出,提升瑞普大地的综合管理水平和企业竞争实力,实现瑞普生物和瑞普大地在技术、市场、品牌的有效整合。本次股权收购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可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

2、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出售资产情况说明

3、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报告期内股权激励方案的执行情况,以及对公司报告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的说明

首期期权已授予,但还未行权,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较大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内蒙古瑞普大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2.61	0.07%		
合计	22.61	0.07%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0万元。

与年初预计临时披露差异的说明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五)担保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六)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李守军、梁武、苏雅拉达来、鲍恩东、李旭东、张凯、周仲华、盛利娜	(一)股东限售承诺履行情况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守军承诺:自瑞普生物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瑞普生物股份,也不由瑞普生物回购本人持有的股份。上述锁定期满之后,若本人仍担任瑞普生物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瑞普生物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瑞普生物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瑞普生物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瑞普生物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梁武、苏雅拉达来、鲍恩东、李旭东、张凯、周仲华承诺:自瑞普生物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现已持有的瑞普生物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上述锁定期满之后,若仍担任瑞普生物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瑞普生物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瑞普生物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瑞普生物股票数量占其所有瑞普生物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关联自然人股东盛利娜同时承诺,其作为董事梁武的配偶,所持股份将视同梁武所持股份遵照其限售承诺。(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上述承诺人曾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守军、主要股东梁武、苏雅拉达来、湖南中科岳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目前所投资或从事的除公司之外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承诺目前除持有公司的股份外,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承诺在今后作为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或股东期间,不从事与公司及/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承诺今后将不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及/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方式控制该经济实体、经济组织。(三)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为进一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守军、主要股东梁武、苏雅拉达来、湖南中科岳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李旭东、张凯、鲍恩东2010年1月10日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公司承诺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交易,不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四)关于不发生资金占用的承诺为进一步杜绝控股股东发生提占公司资金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守军、天津瑞普投资有限公司与天津瑞普类当有限公司2009年7月1日出具了《关于不发生资金占用的承诺》,承诺:今后严格遵守瑞普生物相关资金管理和内控制度,不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瑞普生物资金的情况。(五)其他承诺(1)李守军承诺支付公司收购天津瑞普高科生物药业有限公司1.613%股权转让价款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守军承诺:若公司需支付上述股权转让价款,或公司需补偿天津嘉农牧医研究所代为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则本人将无条件地全额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金、经济损失以及为承担法律责任所产生的相关费用。(2)李守军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员工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守军承诺:如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或追偿住房公积金或社会保险金,本人将对此承担责任,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承担罚款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履行完毕
股东对所持股份作出的其他承诺	无	无	无

五、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1,609,000	61.77%	0	0	27,482,700	0	27,482,700	119,091,700	61.77%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64,036,000	43.18%	0	0	19,210,800	0	19,210,800	83,246,800	43.1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4,036,000	43.18%	0	0	19,210,800	0	19,210,800	83,246,800	43.18%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5.高管股份	27,573,000	18.59%	0	0	8,271,900	0	8,271,900	35,844,900	18.5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6,687,000	38.23%	0	0	17,006,100	0	17,006,100	73,693,100	38.23%
1.人民币普通股	56,687,000	38.23%	0	0	17,006,100	0	17,006,100	73,693,100	38.2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48,296,000	100%			44,488,800		44,488,800	192,784,800	1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守军	64,036,000	0	19,210,800	83,246,800	首发承诺	2013-9-17
梁武	9,846,000	0	2,953,800	12,799,800	高管股份	2011-9-17
苏雅拉达来	4,923,000	0	1,476,900	6,399,900	高管股份	2011-9-17
鲍恩东	4,104,000	0	1,231,200	5,335,200	高管股份	2011-9-17
李旭东	3,600,000	0	1,080,000	4,680,000	高管股份	2011-9-17
张凯	3,000,000	0	900,000	3,900,000	高管股份	2011-9-17
周仲华	1,500,000	0	450,000	1,950,000	高管股份	2011-9-17
盛利娜	600,000	0	180,000	780,000	高管股份	2011-9-17
合计	91,609,000	0	27,482,700	119,091,700	--	--

(二)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总数		10,80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守军	其他	43.18%	83,246,800	83,246,800	无	0
梁武	其他	8.885%	17,066,400	12,799,800	无	0
苏雅拉达来	其他	4.43%	8,533,200	6,399,900	无	0
鲍恩东	其他	3.69%	7,113,600	5,335,200	无	0
李旭东	其他	3.24%	6,240,000	4,680,000	无	0
张凯	其他	2.7%	5,200,000	3,900,00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社会法人股	1.66%	3,199,533	0	无	0
周仲华	其他	1.35%	2,600,000	1,950,000	无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博颐2期证券投资信托计划	社会法人股	0.9%	1,740,400	0	无	0
湖南中科岳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0.67%	1,300,052	0	无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梁武	4,266,600	A股	4,266,6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99,533	A股	3,199,533			
苏雅拉达来	2,133,300	A股	2,